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灵宝市第五小学

承包人（全称）：河南盛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灵宝市第五小学改扩建办公楼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灵宝市第五小学改扩建办公楼项目。

2.工程地点：灵宝市第五小学。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工程内容：招标文件、图纸和工程量清单等范围内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为灵宝市第五小学改扩建办公楼项目，主要施工内容为新建教学楼一座、建筑面积 1648.92m²、地上 3 层、结构类型框架结构、基础型式机械挖孔扩底灌注桩。

项目进行过程中，发包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本项目施工承包范围，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过的本项目施工承包范围进行施工。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施工质量应达到适用于本工程的现行强制性国家标准、现行强制性行业标准、工程所在地的现行地方性标准以及发包人要求及工程设计施

工图中明确说明的规范规程(包含推荐性标准)。除此之外，特别分项施工质量标准不低于发包人要求及工程设计中有明确质量技术参数要求的分项质量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肆佰肆拾陆万陆仟肆佰玖拾伍元玖角壹分
(¥4466495.91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玖万伍仟贰佰陆拾贰元壹角肆分；小写：95262.14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壹万伍仟元整 (¥ 1500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壹拾万元整 (¥ 100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合同。

本项目最终结算价格按照灵宝市审计局审计结果执行或双方认可的
第三方出具工程结算审核结果执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王红涛。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7 月 1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 灵宝市第五小学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



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91410100571019899G

地 址：

灵宝市第五小学

地 址：

郑州市高新区冬青街46号

盛鼎建筑产业园1号楼

邮政编码：

472500

邮政编码：450000

法定代表人：

任鹏飞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15393758993

电 话：

0371-55183768

传 真：

/

传 真：

/

电子信箱：

326997852@qq.com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郑州郑汴路支行

账 号：

账 号：462110100100041227

